天津市河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5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 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二、关于收入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三、关于支出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的说明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的说明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的说明

九、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的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关于空表的说明

# 第一部分 概 况

## 一、主要职责

负责全区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工作。

## 二、机构设置情况

天津市河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内设1个职能处室；下辖1个预算单位。

纳入天津市河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2025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天津市河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天津市河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205,033.00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00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元、事业收入0.00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元、上级补助收入0.00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元、其他收入0.00元、上年结转结余0.00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79,385.00元、卫生健康支出125,648.00元。天津市河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2025年收支总预算2,205,033.00元。

## 二、关于收入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天津市河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2025年部门预算收入2,205,033.00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159,112.00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其中：上年结转结余0.00元，占0.00%；一般公共预算2,205,033.00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0.00元，占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0.00元，占0.0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00元，占0.00%；事业收入0.00元，占0.0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元，占0.00%；上级补助收入0.00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元，占0.00%；其他收入0.00元，占0.00%。

## 三、关于支出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天津市河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2025年支出预算2,205,033.00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159,112.00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其中：基本支出2,205,033.00元，占100.00%；项目支出0.00元，占0.0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00元，占0.00%；上缴上级支出0.00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元，占0.00%。

##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天津市河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2025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2,205,033.00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159,112.00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205,033.00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00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元、上年财政结转结余0.00元。2025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2,205,033.00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159,112.00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79,385.00元、卫生健康支出125,648.00元。

##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的说明

**（一）总体情况。**

天津市河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205,033.00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159,112.00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二）具体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79,385.00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140,755.00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其中：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1,838,141.00元，包括：“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项）”1,838,141.00元，主要用于部门运行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41,244.00元，包括：“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60,829.00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80,415.00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2.“卫生健康支出（类）”125,648.00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18,357.00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125,648.00元，包括：“行政单位医疗（项）”105,544.00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104.00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医疗；

##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的说明

天津市河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205,033.00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159,112.00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其中：  
　　人员经费2,048,390.00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奖励金。  
　　公用经费156,643.00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

##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的说明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安排0.00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减少）0.00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未安排“三公”经费。具体情况：  
　　一、2025年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00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减少）0.00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  
　　二、2025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0.00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0.00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减少）0.00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公务用车购置费0.00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减少）0.00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三、2025年公务接待费预算0.00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减少）0.00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的说明

2025年天津市河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预算中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 九、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的说明

2025年天津市河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预算中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部门2025年天津市河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1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56643元，包括办公费46560元、邮电费6400元、差旅费1280元、培训费1440元、工会经费15059元、福利费18824元、其他交通费用67080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25年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4年7月底，本部门各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包括无。单价（账面原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0个，涉及预算金额0.00元。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部门预算。是指主管预算部门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及其行使职能需要，组织所属预算单位编制并逐级上报、审核、汇总，经财政部门审核后按程序依法批准的部门综合收支计划。

2.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部门预算”和“机关运行经费”作为专业性名词各单位必须公开。除此之外，各单位可根据需要对说明中其他专业性较强名词进行解释。）

# 第四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关于空表的说明**

1.“本部门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2.“本部门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3.“本部门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4.“本部门2025年项目支出表为空表”。

注：以上预算公开表均作为附表，附于预算公开说明文档后。